

本校約用護理人員錄取公告

正取：張○君

備取：林○君

※備註：

- 一、錄取人員本人請於 113 年 10 月 16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攜帶所有學經歷、資格之相關證件正本至本校人事室錄取報到，逾期未辦理者，視同棄權並取消任用資格，報考人不得異議。
- 二、若正取放棄資格，由備取依序遞補。
- 三、報到後一週內繳交公立或健保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表（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 X 光透視，懷孕或經合格醫師證明不宜照射者免附）；體檢表不合格者，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- 四、本公告未盡事宜，悉依彰化縣政府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